

中共浙大宁波理工学院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

浙大宁理数据委〔2022〕15号

关于印发《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领导班子分工》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，分工会、团委，各研究所：

因学院领导班子调整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，现将学院领导班子分工情况和联系基层工作通知如下：

院长：庞超逸

主持学院行政全面工作。负责学科与专业建设、学院发展、人事、外事、财务工作。

联系数据工程与计算科学研究所。

党委书记、副院长：于欣

主持学院党委全面工作。负责党建、教职工思想政治教育、安全稳定、宣传、行政事务、图书资料与档案工作。

联系党政办。

副院长：陈根浪

负责学院科研、研究生培养、地方合作与社会培训工作，协助院长落实学科建设工作。

联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研究所。

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：汪洪

负责学院学生工作（含学生党建、学生思想政治教育、研究生日常管理）、就业工作、工会工作，协助党委书记工作。

主持学院纪委工作。

联系学工办。

副院长：余心杰

负责学院教学工作，协助院长落实专业建设工作。

联系教务办。

副院长：文世挺

负责学院招生工作、学生学科竞赛、实验室建设与管理、后勤、资产管理等工作。

联系实验中心。

中共浙大宁波理工学院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委员会
浙大宁波理工学院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

2022年9月7日

(此页无正文)

抄送：学校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。

浙大宁波理工学院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2年9月8日印发
